

广东顺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东顺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顺控发展”）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于2024年12月11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现场地点为公司会议室，会议通知于2024年11月8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会议由陈海燕先生主持，公司监事、董事会秘书列席。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收购广东顺控清能环境产业有限公司100%股权的议案》

同意公司与广东顺控洁净投资有限公司签署股权转让协议，按530.15万元的价格收购顺控洁净全资子公司广东顺控清能环境产业有限公司（简称“清能环境”）100%股权，在完成清能环境股权转让的工商变更登记之日起30个工作日内，由公司代清能环境偿还其前期购入顺德区陈村镇生活垃圾中转站经营权所形成的应付账款18,010.82万元。

表决结果：同意票数为9票，反对票数为0票，弃权票数为0票。

本议案在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和董事会战略发展委员会审议通过。

本议案需进一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关于收购广东顺控清能环境产业有限公司 100%股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6）同日刊登于《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二）审议通过《关于终止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节余募集资金使用的议案》

公司本次终止部分募投项目及节余募集资金使用符合实际经营需要，有利于合理配置公司资源、提高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效益，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因此，董事会同意本次终止部分募投项目及节余募集资金使用事项，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票数为 9 票，反对票数为 0 票，弃权票数为 0 票。

本议案在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公司董事会战略发展委员会审议通过。

本议案需进一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关于终止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节余募集资金使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7）同日刊登于《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三）审议通过《关于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为保障公司运营管理、项目建设、业务拓展等方面的资金需求，拓宽融资渠道和降低融资成本，公司（含合并报表范围内全资、控股子公司）拟向银行等外部机构申请新增不超过人民币 30 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不含因筹备中票发行事项而新增的债券投资业务授信额度），使用综合授信额度的范围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贷款、固定资产贷款、项目贷款、并购贷款、开立保函等各类信贷业务，该等授信不涉及第三方担保，授权有效期为自相关议案经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两年，授信额度可滚动循环使用。如实际借款单项或累计金额达到股东大会审议标准的，将另行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上述授信额度并非实际融资金额，公司将审慎、灵活、高效运用相关授信额度，根据实际业务需要、融资期限、担保方式、贷款利率等择优选择融资机构并确定具体融资方案，最终融资金额以实际签署的合同为准。同时，公司董事会授权经营管理层在上述授信额度、使用范围及授信有效期内负责办理一切融资事宜。

表决结果：同意票数为 9 票，反对票数为 0 票，弃权票数为 0 票。

本议案在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公司董事会战略发展委员会审议通过。

（四）审议通过《关于提议召开 202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同意由董事会召集公司 202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时间为 2024 年 12 月 27 日（星期五）15 时，会议地址：佛山市顺德区大良街道办事处德和社区居民委员会新城观绿路 4 号恒实置业广场 1 号楼 20 层会议室。出席会议的人员为所有公司股东及股东代表、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该次股东大会审议下列议案：

1. 关于收购广东顺控清能环境产业有限公司 100% 股权的议案
2. 关于终止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节余募集资金使用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数为 9 票，反对票数为 0 票，弃权票数为 0 票。

《关于召开 202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4-058）同日刊登于《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三、备查文件

《广东顺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东顺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12 月 12 日